

因華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上半年度
(股票代碼 4172)

公司地址：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 478 巷 20 號 9 樓
電 話：(02)8797-7607

因華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01年及100年上半年度財務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4 ~ 5
四、	資產負債表	6 ~ 7
五、	損益表	8
六、	股東權益變動表	9
七、	現金流量表	10
八、	財務報表附註	11 ~ 31
	(一) 公司沿革	11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1 ~ 15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5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5 ~ 23
	(五) 關係人交易	23 ~ 24
	(六) 質押之資產	24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4 ~ 25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25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25

項	目	頁	次
(十)	其他	26	~ 27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27	~ 28
(十二)	營運部門資訊	28	
(十三)	採用 IFRSs 相關事項	28	~ 31
九、	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	32	~ 41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1)財審報字第 12001078 號

因華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因華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6 月 30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因華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6 月 30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因華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預計自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IFRSs)及將於民國 102 年適用之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因華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表。因華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依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 99 年 2 月 2 日金管證審字第 0990004943 號函規定，於附註十三所揭露採用 IFRSs 之相關資訊，其所依據之 IFRSs 規定可能有所改變，因此採用 IFRSs 之影響於實際採用時方能確定。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曾惠瑾

會計師

潘慧玲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79)台財證(一)第 27815 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95577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1 年 8 月 9 日

因華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6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1年6月30日		100年6月30日	
			金	%	金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一)	\$ 131,128	56	\$ 133,038	64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250	-	250	-
1150	應收帳款 - 關係人淨額	五	7,711	3	-	-
1178	其他應收款	四(七)(十三)	2,744	1	7,462	4
120X	存貨	四(二)	650	-	1,305	1
1250	預付費用	四(三)	12,671	6	6,860	3
1260	預付款項		2,931	1	2,227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58,085</u>	<u>67</u>	<u>151,142</u>	<u>73</u>
固定資產						
		四(四)				
1544	電腦通訊設備		550	-	526	-
1545	試驗設備		14,732	7	13,572	7
1631	租賃改良		5,029	2	5,030	2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20,311	9	19,128	9
15X9	減：累計折舊		(12,090)	(5)	(9,106)	(4)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162	-	-	-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u>8,383</u>	<u>4</u>	<u>10,022</u>	<u>5</u>
無形資產						
		四(五)				
1750	電腦軟體成本		221	-	211	-
1780	其他無形資產		45,563	19	37,092	18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u>45,784</u>	<u>19</u>	<u>37,303</u>	<u>18</u>
其他資產						
1820	存出保證金		1,260	1	885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 - 非流動	四(七)	21,719	9	7,279	4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u>22,979</u>	<u>10</u>	<u>8,164</u>	<u>4</u>
1XXX	資產總計		<u>\$ 235,231</u>	<u>100</u>	<u>\$ 206,631</u>	<u>100</u>

(續次頁)

因華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註	101 年 6 月 30 日		100 年 6 月 30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20	應付票據		\$	2,079	1	\$	2,188	1
2140	應付帳款			983	-		-	-
2170	應付費用	五		13,231	6		6,647	4
2260	預收款項			-	-		68	-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521	-		427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6,814	7		9,330	5
2XXX	負債總計			16,814	7		9,330	5
股東權益								
股本								
		四(八)						
3110	普通股股本			335,000	143		274,800	133
資本公積								
3211	普通股溢價	四(九)		-	-		14,630	7
3272	認股權	四(八)		-	-		26,000	12
3280	其他	四(八)		12,300	5		-	-
保留盈餘								
		四(十)						
3350	累積虧損		(128,883)	(55)	(118,129)	(57)
3XXX	股東權益總計			218,417	93		197,301	95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七						
重大之期後事項		九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235,231	100	\$	206,631	10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惠瑾、潘慧玲會計師民國 101 年 8 月 9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林智暉

經理人：許長山

會計主管：蔡佩容

因華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1年上半年度		100年上半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10 銷貨收入	五	\$ 13,355	100	\$ 1,830	100
營業成本	四(二)(十二)				
5110 銷貨成本		(6,621)	(50)	(1,372)	(75)
5910 營業毛利		<u>6,734</u>	<u>50</u>	<u>458</u>	<u>25</u>
營業費用	四(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五	(5,386)	(40)	(1,630)	(89)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6,825)	(51)	(4,126)	(22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3,438)	(176)	(33,935)	(1854)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35,649)</u>	<u>(267)</u>	<u>(39,691)</u>	<u>(2169)</u>
6900 營業淨損		<u>(28,915)</u>	<u>(217)</u>	<u>(39,233)</u>	<u>(2144)</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823	6	524	29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	-	5	1
7480 什項收入	四(十三)	879	7	5,075	277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u>1,702</u>	<u>13</u>	<u>5,604</u>	<u>307</u>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880 什項支出		-	-	(379)	(21)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u>-</u>	<u>-</u>	<u>(379)</u>	<u>(21)</u>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		<u>(27,213)</u>	<u>(204)</u>	<u>(34,008)</u>	<u>(1858)</u>
8110 所得稅利益	四(七)	480	4	317	17
9600 本期淨損		<u>(\$ 26,733)</u>	<u>(200)</u>	<u>(\$ 33,691)</u>	<u>(1841)</u>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虧損	四(十一)				
9750 本期淨損		<u>(\$ 0.80)</u>	<u>(\$ 0.78)</u>	<u>(\$ 1.31)</u>	<u>(\$ 1.30)</u>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惠瑾、潘慧玲會計師民國101年8月9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林智暉

經理人：許長山

會計主管：蔡佩容

因華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普通股本	資本公積	其他	合計		
	普通股本	普通溢價	認股權	其		
<u>100年上半年度</u>						
100年1月1日餘額	\$ 233,000	\$ 38,400	\$ 26,000	\$ -	(\$ 122,838)	\$ 174,562
現金增資	41,800	14,630	-	-	-	56,430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38,400)	-	-	38,400	-
100年上半年度淨損	-	-	-	-	(33,691)	(33,691)
100年6月30日餘額	<u>\$ 274,800</u>	<u>\$ 14,630</u>	<u>\$ 26,000</u>	<u>\$ -</u>	<u>(\$ 118,129)</u>	<u>\$ 197,301</u>
<u>101年上半年度</u>						
101年1月1日餘額	\$ 350,000	\$ 48,470	\$ -	\$ 26,000	(\$ 150,620)	\$ 273,850
收回技術作價股本	(15,000)	-	-	(13,700)	-	(28,700)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48,470)	-	-	48,470	-
101年上半年度淨損	-	-	-	-	(26,733)	(26,733)
101年6月30日餘額	<u>\$ 335,000</u>	<u>\$ -</u>	<u>\$ -</u>	<u>\$ 12,300</u>	<u>(\$ 128,883)</u>	<u>\$ 218,417</u>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曾惠瑾、潘慧玲會計師民國101年8月9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林智暉

經理人：許長山

會計主管：蔡佩容

因華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1 年 上 半 年 度	100 年 上 半 年 度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本期淨損	(\$ 26,733)	(\$ 33,691)
調整項目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	(5)
折舊費用	1,513	1,538
各項攤銷	1,983	2,494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應收票據淨額	-	4,535
應收帳款 - 關係人淨額	(7,385)	777
其他應收款	6,755	(5,114)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169	1,155
存貨	350	(202)
預付費用	(6,462)	(3,847)
預付款項	286	293
遞延所得稅資產 - 非流動	(456)	(282)
應付票據	1,543	(658)
應付帳款	983	(836)
應付費用	(4,012)	(506)
其他流動負債	189	14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0,277)	(34,207)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購置固定資產	(886)	(586)
其他無形資產增加	(37,340)	-
電腦軟體成本增加	(62)	(26)
存出保證金增加	(380)	(1)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	1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8,668)	(599)
<u>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現金增資	-	56,430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	56,43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	(68,945)	21,62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00,073	111,41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31,128	\$ 133,038
<u>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u>		
收回普通股及特別股股本	\$ 41,000	\$ -
返還無形資產之帳面價值	(28,700)	-
資本公積-其他	(12,300)	-
	\$ -	\$ -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惠瑾、潘慧玲會計師民國 101 年 8 月 9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林智暉

經理人：許長山

會計主管：蔡佩容

因華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1年及100年6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因華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94年10月14日，並於民國94年11月7日開始營業。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生物技術、研究發展及藥品檢驗有關之服務，以及西藥批發、食品什貨及醫療器材有關之批發(零售)。健喬信元醫藥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39.89%股權，為本公司之母公司。截至民國101年6月30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約為24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外幣交易

1. 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成新台幣入帳，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差異，列為當年度損益。
2. 期末就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二)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 (1) 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1) 因營業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者。
 - (3) 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清償之負債。

(三) 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1. 應收帳款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債權，其他應收款係不屬於應收帳款之其他應收款項。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續後以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之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迴轉先前認列之金融資產減損金額，該迴轉不應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四) 存貨

採永續盤存制，以取得成本入帳，成本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計算。期末存貨除就呆滯部分提列備抵呆滯損失外，期末存貨採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推銷費用後之餘額。

(五) 固定資產

1.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折舊之提列係按經濟耐用年限，除租賃改良外皆按平均法計提折舊。租賃改良物依租約年限攤提 5 年，其餘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為 3~8 年。
2. 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改良或修理支出列為資本支出，經常性維護或修理則列為當期費用。
3. 固定資產出售、汰換或報廢時，成本及累計折舊皆自各相關科目沖銷，所發生之出售損失及報廢損失，列入當期營業外收支。

(六)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電腦軟體成本、商標權及經銷權授權金及專門技術分別按其經濟年限或契約期限孰短攤銷。該等無形資產攤銷年限為 3~10 年。

(七)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淨公平價值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八) 退休辦法及退休金成本

本公司之退休金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退休金成本。

(九) 所得稅

1. 對於所得稅之計算作跨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並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所屬會計科目性質或預期實現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2. 本公司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二號「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因研究發展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3. 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所得稅，列為當年度所得稅之調整項目。
4. 當年度盈餘於次年度經股東會決議未作分配者，將該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之營利事業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5. 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規定計算之一般所得稅額高於或等於基本稅額者，則當年度應繳納之所得稅，按所得稅法及其他相關法律規定計算認定之；反之，一般所得稅額低於基本稅額者，其應繳納之所得稅，除按所得稅法及其他相關法律計算認定外，另就基本稅額與一般所得稅額之差額認定之。前開差額，不得以其他法律規定之投資抵減稅額減除之。

(十一)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酬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給與日於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含)以後者，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平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並於既得期間認列為薪資費用。

(十二)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未上市櫃公司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成本，依民國 96 年 3 月 16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於具法律義務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發放之金額與財務報告原估列金額有重大變動，應重編財務報告；若變動金額未達重編財務報告之標準者，得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另依民國 96 年 3 月 30 日金管證六字第 0960013218 號函，本公司於未上市櫃前，

以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淨值計算員工股票紅利之股數。

(十三) 每股盈餘

1. 本公司之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本期純益除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期初即轉換為普通且流通在外，並調整其因轉換而產生之收入與費用後計算之。
2. 本公司之潛在普通股係指本公司技術認股條件達成時將發行之新股及員工分紅可選擇採用發放股票方式，於計算稀釋作用時採庫藏股票法。

(十四) 收入、成本及費用

1. 勞務收入之認列，當提供勞務之交易結果能合理估計時，以資產負債表日交易之完成程度認列收入，當提供勞務之交易結果無法合理估計時，收入之認列則考慮已發生成本回收之可能性；若已發生成本很可能回收時，就預期可回收之已發生成本範圍內認列收入；若已發生成本非屬很有可能回收時，不認列收入，且該已發生成本仍於當期認列為費用。若提供勞務之交易結果估計發生虧損時，立即認列損失，但如以後年度估計虧損減少時，則將其減少數沖回，作為該年度之利益。
2. 銷貨收入係於已實現或可實現且已賺得時認列，相關成本亦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當期費用。

(十五) 政府補助收入

政府補助收入於能夠合理確定符合政府捐助之相關條件且可收到捐助款時予以認列入帳。與資產有關之政府捐助列為遞延收入。與所得有關之政府捐助依合理而有系統之方法配合其相關成本之預期發生期間認列為捐助收入；屬未實現者，則列為遞延收入。

(十六) 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準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十七) 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規定，於財務報表

揭露部門資訊。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就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等各項債權，於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時認列減損(呆帳)損失，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民國 100 年上半年度之淨利及每股盈餘並無影響。

(二)營運部門

本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以取代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此項會計變動並不影響民國 100 年上半年度之淨利及每股盈餘。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 現金

	<u>101年6月30日</u>	<u>100年6月30日</u>
零用金	\$ 85	\$ 93
支票及活期存款	4,364	7,591
外幣存款	179	164
定期存款	<u>126,500</u>	<u>125,190</u>
	<u>\$ 131,128</u>	<u>\$ 133,038</u>

(二) 存貨

	<u>101年6月30日</u>	<u>100年6月30日</u>
原物料	\$ 128	\$ 144
半成品及在製品	336	517
製成品	<u>614</u>	<u>1,307</u>
	1,078	1,968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u>428</u>)	(<u>663</u>)
	<u>\$ 650</u>	<u>\$ 1,305</u>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損費：

	<u>101年上半年度</u>	<u>100年上半年度</u>
已出售銷貨成本	\$ 6,621	\$ 1,367
其他	<u>-</u>	<u>5</u>
	<u>\$ 6,621</u>	<u>\$ 1,372</u>

(三) 預付費用

	<u>101年6月30日</u>	<u>100年6月30日</u>
預付專利權申請費	\$ 4,526	\$ 1,975
用品盤存	4,256	-
預付租金	2,240	2,240
其他	<u>1,649</u>	<u>2,645</u>
	<u>\$ 12,671</u>	<u>\$ 6,860</u>

(四) 固定資產

<u>資 產 名 稱</u>	<u>101 年 6 月 30 日</u>		
	<u>原始成本</u>	<u>累計折舊</u>	<u>帳面價值</u>
電腦設備	\$ 550	(\$ 320)	\$ 230
試驗設備	14,732	(8,475)	6,257
租賃改良	5,029	(3,295)	1,734
預付設備款	162	-	162
	<u>\$ 20,473</u>	<u>(\$ 12,090)</u>	<u>\$ 8,383</u>

<u>資 產 名 稱</u>	<u>100 年 6 月 30 日</u>		
	<u>原始成本</u>	<u>累計折舊</u>	<u>帳面價值</u>
電腦設備	\$ 526	(\$ 234)	\$ 292
試驗設備	13,572	(6,579)	6,993
租賃改良	5,030	(2,293)	2,737
	<u>\$ 19,128</u>	<u>(\$ 9,106)</u>	<u>\$ 10,022</u>

(五) 無形資產

1. 明細如下：

<u>資 產 名 稱</u>	<u>101 年 6 月 30 日</u>		
	<u>原始成本</u>	<u>累計攤提</u>	<u>帳面價值</u>
商標權及經銷權授權金	\$ 48,746	(\$ 3,610)	\$ 45,136
電腦軟體成本	517	(296)	221
專門技術及專利權	453	(26)	427
	<u>\$ 49,716</u>	<u>(\$ 3,932)</u>	<u>\$ 45,784</u>

<u>資 產 名 稱</u>	<u>100 年 6 月 30 日</u>		
	<u>原始成本</u>	<u>累計攤提</u>	<u>帳面價值</u>
商標權及經銷權授權金	\$ 7,640	(\$ 1,981)	\$ 5,659
電腦軟體成本	538	(327)	211
專門技術	41,000	(9,567)	31,433
	<u>\$ 49,178</u>	<u>(\$ 11,875)</u>	<u>\$ 37,303</u>

2. 商標權及經銷權授權金係與 SymBio Pharmaceuticals Ltd. 及乙公司簽訂合約，取得其藥物止吐貼片與血液腫瘤用藥台灣地區銷售權及商標權使用權及醫療器材台灣地區銷售權所支付之授權金，請詳附註七之 2 及 5 說明。

3.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下半年度向甲公司買入 S 藥品之專門技術計

\$2,700(含稅)，由於本公司所購入之 S 藥品專利技術部分係由甲公司委託本公司研發，本公司自民國 96 年開始因提供研究發展服務認列收入 \$2,190，前述收入全額做為無形資產取得價金減項並帳列研究發展費用-其他。另，依合約需支付價款請詳附註七之 3 說明。

4. 專門技術中 \$41,000 係本公司以技術作價入股方式所取得藥物可自乳化之專門技術及生醫製藥研發、臨床試驗及生產製造等之 know how；惟本公司與技術團隊於民國 101 年 3 月 2 日雙方協議，將技術作價入股方式所取得之無形資產返還技術團隊，上述專門技術於民國 101 年上半年度依攤銷後之帳面價值以收回庫藏股票之方式，沖轉作價抵繳之股本，請詳附註四(八)說明。

(六) 退休金成本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上半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517 及 \$446。

(七) 所得稅

1. 所得稅利益及應收退稅款之調節如下：

	<u>101年上半年度</u>	<u>100年上半年度</u>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4,626)	(\$ 5,782)
永久性差異所得稅影響數	2,091	-
暫時性差異所得稅影響數	191	-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24)	(36)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變動數	(456)	(282)
虧損扣抵之所得稅利益	<u>2,344</u>	<u>5,783</u>
所得稅利益	(480)	(317)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變動數	456	282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24	35
預付所得稅	<u>(82)</u>	<u>(30)</u>
應收退稅款(表列其他應收款)	<u>(\$ 82)</u>	<u>(\$ 30)</u>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備抵評價總額如下：

	101年6月30日	100年6月30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3,261	\$ 2,967
減：備抵評價	(3,261)	(2,967)
合計	<u>\$ -</u>	<u>\$ -</u>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61,185	\$ 39,546
減：備抵評價	(39,466)	(32,267)
合計	<u>\$ 21,719</u>	<u>\$ 7,279</u>

3. 暫時性差異、尚未使用虧損扣抵與投資抵減及其所得稅影響數明細如下：

項 目	101年6月30日		100年6月30日	
	金 額	所得稅 影響數	金 額	所得稅 影響數
流動項目：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跌價及 呆滯損失	\$ 428	\$ 73	\$ 663	\$ 113
未實現權利金費用	1,122	191	-	-
尚未使用投資抵減		<u>2,997</u>		<u>2,854</u>
		3,261		2,967
減：備抵評價		(3,261)		(2,967)
		<u>\$ -</u>		<u>\$ -</u>
非流動項目：				
尚未使用虧損扣抵	\$ 221,589	\$ 37,670	\$ 161,610	\$ 27,474
尚未使用投資抵減		<u>23,515</u>		<u>12,072</u>
		61,185		39,546
減：備抵評價		(39,466)		(32,267)
		<u>\$ 21,719</u>		<u>\$ 7,279</u>

4. 截至民國101年6月30日止，本公司尚未抵減之虧損扣抵可扣抵稅額計\$37,670，明細如下：

<u>發生年度</u>	<u>可扣抵稅額</u>	<u>有效期間</u>
民國94年度	\$ 344	民國104年度
民國95年度	1,548	民國105年度
民國96年度	2,516	民國106年度
民國97年度	3,652	民國107年度
民國98年度	5,780	民國108年度
民國99年度	7,852	民國109年度
民國100年度	13,634	民國110年度
民國101上半年度	2,344	民國111年度
	<u>\$ 37,670</u>	

5. 截至民國101年6月30日止，本公司符合促進產業升級條例及生技新藥產業發展條例之尚未使用之投資抵減可扣抵稅額計明細如下：

(1) 符合促進產業升級條例尚未使用之投資抵減可扣抵稅額：

<u>發生年度</u>	<u>可抵減稅額</u>	<u>有效期間</u>
民國97年度	\$ 2,997	民國101年度
民國98年度	1,796	民國102年度
	<u>\$ 4,793</u>	

(2) 符合生技新藥產業發展條例尚未使用之投資抵減可扣抵稅額：

<u>發生年度</u>	<u>可抵減稅額</u>	<u>有效期間</u>
民國97年度	\$ 974	註
民國98年度	2,738	"
民國99年度	3,567	"
民國100年度	14,440	"
	<u>\$ 21,719</u>	

註：符合生技新藥產業發展條例尚未使用之投資抵減稅額自有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之年度起五年內抵減之。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98年度。

7. 截至民國101年及100年6月30日止，本公司無股東可扣抵稅額，亦無可供分配盈餘。

(八) 股本及資本公積-認股權/其他

1. 本公司於民國98年3月9日經董事會決議以專門技術入股，股本總額為\$41,000，分兩次發行，分別為1,500仟股及2,600仟股。其中2,600仟

股係給予特定人認股權並約定於營業額、盈餘、上市(櫃)成功及技術授權或合作，或因專門技術衍生之技術或產品而成就被併購、合併等特定條件達成時，方能執行 2,600 仟股之技術股。但被合併或收購成功非因前述技術原因，則發放半數技術股，並返還相關技術及專利予技術團隊，惟有其他後續處理辦法時，則應依董事會決議辦理。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6 月 21 日經股東會決議，將認股權轉為可轉換特別股方式，其轉換條件同前述認股權轉換為普通股之發行條件，並分別於民國 100 年 9 月 23 日發行及民國 100 年 11 月 18 日完成變更登記。因該發行之特別股股東並未享有特別股息，也不得參加普通股關於盈餘及資本公積之分配，且於所約定期限內若未滿足轉換條件則可由本公司無償收回，實質上與認股權相似，故將此特別股全額認列為資本公積-其他。

惟本公司與技術團隊於民國 101 年 3 月 2 日雙方協議，將技術作價入股方式所取得之無形資產返還技術團隊，技術團隊拋棄技術作價取得之普通股\$15,000 及特別股\$26,000，本公司以專門技術帳列金額\$28,700 作為收回庫藏股之成本，差額帳列「資本公積-其他」，並經董事會決議將該庫藏股予以註銷，減資基準日為民國 101 年 3 月 15 日，上項減資案已完成變更登記手續。

2. 截至民國 101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章程於民國 101 年 6 月 29 日經股東會決議修訂，修訂後額定股本總額為\$500,000，其中保留\$30,000 供發行員工認股權證，已發行流通在外普通股為 33,5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實收資本額為\$335,000。

(九) 資本公積-普通股發行溢價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得將全部或一部分撥充資本，或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現金。

(十) 累積虧損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若尚有盈餘依下列方式分派：
 - (1) 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五；
 - (2) 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五；
 - (3) 剩餘部份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配之。
2. 因應本公司未來營運擴展計畫，股東股利採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互相配合方式發放，擬定盈餘分配案時，股票股利分派之比例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五十為原則，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惟公司得視經濟狀況、產業發展及資金需求等因素，於必要時調整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分配原則。
3. 本公司民國 100 年度及 99 年度皆為累積虧損，故無盈餘分配之情形。

4. 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之累積虧損明細如下：

	<u>101年6月30日</u>	<u>100年6月30日</u>
已加徵10%營利事業所得稅未分配盈餘	(\$ 102,150)	(\$ 84,438)
未加徵10%營利事業所得稅未分配盈餘	(26,733)	(33,691)
	<u>(\$ 128,883)</u>	<u>(\$ 118,129)</u>

5.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6 月 29 日經股東會決議以普通股溢價之資本公積彌補累積虧損計 \$48,470。

(十一) 普通股每股虧損

	<u>101年上半年度</u>					
	加權平均流					
	<u>金 額</u>		<u>通在外股數</u>	<u>每股虧損(元)</u>		
	<u>稅 前</u>	<u>稅 後</u>	<u>(註)</u>	<u>稅 前</u>	<u>稅 後</u>	
基本每股虧損						
屬於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損	(<u>\$27,213</u>)	(<u>\$26,733</u>)	<u>34,118</u>	(<u>\$ 0.80</u>)	(<u>\$ 0.78</u>)	
	<u>100年上半年度</u>					
	加權平均流					
	<u>金 額</u>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u>通在外股數</u></th> <th colspan="3" style="text-align: center;"><u>每股虧損(元)</u></th>		<u>通在外股數</u>	<u>每股虧損(元)</u>		
	<u>稅 前</u>	<u>稅 後</u>	<u>(註)</u>	<u>稅 前</u>	<u>稅 後</u>	
基本每股虧損						
屬於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損	(<u>\$34,008</u>)	(<u>\$33,691</u>)	<u>25,910</u>	(<u>\$ 1.31</u>)	(<u>\$ 1.30</u>)	

本公司民國 100 年 6 月 30 日，流通在外之技術作價入股認股權因具反稀釋效果，故稀釋每股虧損與基本每股虧損同。

註：單位仟股。

(十二) 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101年上半年度		
	屬於營業	屬於營業	合計
	成本者	費用者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	\$ 10,856	\$ 10,856
勞健保費用	-	842	842
退休金費用	-	517	517
其他用人費用	-	595	595
	<u>\$ -</u>	<u>\$ 12,810</u>	<u>\$ 12,810</u>
折舊費用	<u>\$ -</u>	<u>\$ 1,513</u>	<u>\$ 1,513</u>
攤銷費用	<u>\$ -</u>	<u>\$ 1,983</u>	<u>\$ 1,983</u>
	100年上半年度		
	屬於營業	屬於營業	合計
	成本者	費用者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164	\$ 8,957	\$ 9,121
勞健保費用	-	701	701
退休金費用	-	446	446
其他用人費用	-	401	401
	<u>\$ 164</u>	<u>\$ 10,505</u>	<u>\$ 10,669</u>
折舊費用	<u>\$ -</u>	<u>\$ 1,538</u>	<u>\$ 1,538</u>
攤銷費用	<u>\$ -</u>	<u>\$ 2,494</u>	<u>\$ 2,494</u>

(十三) 政府補助收入

民國 98 年度本公司取得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代經濟部對本公司「新投與途徑口服 Gemcitabine 新藥開發」研究計畫之補助，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上半年度認列補助收入分別為 \$874 及 \$5,075，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6 月 30 日止，已認列政府補助收入中分別尚有 \$2,528 及 \$7,386 尚未撥款，表列「其他應收款」。

五、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與本公司之關係

關係人	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健喬信元醫藥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健喬信元)	母公司

(二) 重大關係人交易

1. 銷貨收入

	101年上半年度		100年上半年度	
	佔該科目		佔該科目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健喬信元	\$ 13,355	100	\$ 1,830	100

銷售價格係雙方議定後決定之，收款期間為月結60天。

2. 廣告費(表列銷售費用)

	101年上半年度		100年上半年度	
	佔該科目		佔該科目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健喬信元	\$ 2,156	40	\$ -	-

係支付產品推廣費用，並按雙方協議價格及條件收費。

3. 應收帳款

	101年6月30日		100年6月30日	
	佔該科目		佔該科目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健喬信元	\$ 7,711	97	\$ -	-

4. 應付費用

	101年6月30日		100年6月30日	
	佔該科目		佔該科目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健喬信元	\$ 2,156	16	\$ -	-

六、質押之資產

無此情形。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1. 截至民國100年6月30日止，本公司因承租辦公室及運輸設備與購買儀器設備，依合約於未來應支付之租金及設備款分別約為\$3,967及\$1,978。

2. 本公司與日本 Symbio Pharmaceuticals Ltd.，簽訂藥物止吐貼片及血液腫瘤

用藥授權合約，取得於台灣地區之銷售權及商標使用權。依約本公司於新藥藥證申請、核准取得新適應症上市許可及累積淨銷貨收入達一定里程碑時，分別需給付合計之美金 600 仟元及歐元 296 仟元，止吐貼片未來每年並需依淨銷貨收入付給 25%予授權方。

3. 本公司與甲公司簽訂產品轉讓協議，取得其原委任開發協議中之藥品所有之權利。依約本公司於向主管機關提出執行藥品生體相等性試驗申請翌日、取得藥品許可證翌日，分別需給付專門技術金，其合計為\$3,000，未來每年並需依當期之醫療通路淨銷售額付給 5%給付予授權方，支付上限為\$16,100。
4. 本公司委託國內外廠商及醫療機構執行藥品之研發、測試及試製，依已簽訂之試驗合約而尚未支付之研究費用為\$10,844。
5. 本公司與乙公司簽訂產品代理合約，取得於台灣地區之銷售權。依約該產品於取得美國 FDA 之許可證時，需給付美金 500 仟元，未來並需依淨銷售毛利之 5%給付予授權方，支付上限為美金 1,000 仟元。
6. 本公司因取得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以下簡稱資策會)代經濟部對本公司「新投與途徑口服 Gemcitabine 新藥開發」研究計畫之補助，而開立應付保證票據\$19,800 予資策會作為保證之用。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1. 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於民國 101 年 5 月 18 日經董事會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9,325 仟股，每股發行價格新台幣 15 元。該增資案已於民國 101 年 6 月 25 日申報生效，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1 年 7 月 17 日，並已收足股款。
2.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6 月 11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發行 1,000 仟單位員工認股權憑證，業已於民國 101 年 7 月 23 日申報生效，截至民國 101 年 8 月 9 日止，尚未發行。

十、其他

(一) 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u>金 融 資 產</u>	<u>101 年 6 月 30 日</u>			<u>100 年 6 月 30 日</u>		
	<u>帳面價值</u>	<u>公平價值</u>		<u>帳面價值</u>	<u>公平價值</u>	
		<u>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u>	<u>評價方法 估計之金額</u>		<u>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u>	<u>評價方法 估計之金額</u>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						
之金融資產	\$ 141,617	\$ -	\$ 141,617	\$ 140,677	\$ -	\$ 140,677
存出保證金	1,260	-	1,260	885	-	885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						
之金融負債	16,814	-	16,814	9,262	-	9,262
衍生性金融商品：無。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因折現值影響不大，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此方法應用於現金、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不含應收退稅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2. 存出保證金係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市價，因該等保證金雖未計息，然因期間不長或金額不大，折現與否影響微小，故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估計。

(二) 風險變動及避險策略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6 月 30 日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121,500 及 \$110,190；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5,000 及 \$15,000。

(三) 財務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

本公司採用適當風險管理與控制系統，以清楚辨認、衡量並控制本公司所有各種風險(包含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使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能有效從事控制並衡量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

(四) 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應收款項：項目包含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收款。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大部分均為一年內到期，因此經評估無重大之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本公司應收帳款債務人之信用良好，因此經評估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大部分均為一年內到期，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大部分均為一年內到期，因此經評估無重大之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並無重大之外幣資產與負債，且帳列外幣資產及負債已採用本公司可予以交割之匯率評價。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情形：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此情形。
4. 累積買進買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

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訊：無此情形。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無此情形。

(三) 大陸投資資訊

無此情形。

十二、營運部門資訊

本公司營運決策者係以公司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公司為單一應報導部門。

十三、採用 IFRSs 相關事項

依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規定，股票於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開發行股票公司（含興櫃公司），應自民國 102 年會計年度開始日起，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IFRSs）編製財務報告。

本公司依金管會民國 99 年 2 月 2 日金管證審字第 0990004943 號函令規定，採用 IFRSs 前應事先揭露資訊如下：

(一) 採用 IFRSs 計畫之重要內容及執行情形

本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 IFRSs 之轉換計畫，該計畫係由本公司財會主管統籌負責，該計畫之重要內容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轉換計畫之工作項目	轉換計畫之執行情形
1. 成立專案小組	已完成
2. 訂定採用IFRSs差異之辨認	已完成
3. 完成現行會計政策與IFRSs差異之辨認	已完成
4. 完成IFRSs合併個體之辨認	已完成
5. 完成IFRS 1「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各項豁免及選擇對公司影響之評估	已完成
6. 完成資訊系統應做調整之評估	已完成
7. 完成內部控制應做調整之評估	已完成
8. 決定IFRSs會計政策	已完成
9. 決定所選用IFRS 1「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之各項豁免及選擇	已完成
10. 完成編製IFRSs開帳日財務狀況表	已完成
11. 完成編製IFRSs 2012年比較財務資訊之編製	進行中
12. 完成相關內部控制(含財務報導流程及相關資訊系統)之調整	已完成

(二) 目前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財務報告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及影響說明

本公司係以金管會目前已認可之 IFRSs 及預計於民國 102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會計政策重大差異評估之依據，惟本公司目前之評估結果，可能受未來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之新發布或修訂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訂影響，而與未來採用 IFRSs 所產生之會計政策實際差異及影響有所不同。

本公司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並考量本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選擇之豁免項目（請詳附註十三（三））之影響如下：

1.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重大差異項目調節表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說明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21,263	\$ 14	\$ 21,277	1(1)
其他	270,698	-	270,698	
資產總計	\$ 291,961	\$ 14	\$ 291,975	
應付費用	17,243	83	17,326	1(1)
其他	868	-	868	
負債總計	\$ 18,111	\$ 83	\$ 18,194	
累積虧損	(150,620)	(69)	(150,689)	1(1)
其他	424,470	-	424,470	
股東權益總計	\$ 273,850	(\$ 69)	\$ 273,781	

調節原因說明：

(1)我國現行會計準則對於累積未休假獎金之認列並無明文規定，本公司係於實際支付時認列相關費用。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規定，應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估列已累積未使用之累積未休假獎金費用。本公司因此於轉換日將調增應付費用\$83及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14，並調減保留盈餘\$69。

2. 民國101年6月30日資產負債重大差異項目調節表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說明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21,719	\$ 25	\$ 21,744	2(1)
其他	213,512	-	213,512	
資產總計	\$ 235,231	\$ 25	\$ 235,256	
應付費用	13,231	149	13,380	2(1)
其他	3,583	-	3,583	
負債總計	\$ 16,814	\$ 149	\$ 16,963	
累積虧損	(128,883)	(124)	(129,007)	2(1)
其他	347,300	-	347,300	
股東權益總計	\$ 218,417	(\$ 124)	\$ 218,293	

調節原因說明：

(1)我國現行會計準則對於累積未休假獎金之認列並無明文規定，本公司係於實際支付時認列相關費用。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規定，應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估列已累積未使用之累積未休假獎金費用。本公司因此於轉換日已調增應付費用\$83及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14，並調減保留盈餘\$69。並於民國101年1月1日至6月30日將調增應付費用\$66、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11、營業費用\$66，並調增所得稅利益\$11。

3. 民國101年上半年度損益重大差異項目調節表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說明
營業收入	\$ 13,355	(\$ 2,156)	\$ 11,199	3(1)
營業成本	(6,621)		(6,621)	
營業費用	(35,649)	2,090	(33,559)	3(1) 2(1)
營業淨損	(28,915)	(66)	(28,981)	
營業外收益及費損	1,702		1,702	
稅前淨損	(27,213)	(66)	(27,279)	
所得稅利益	480	11	491	2(1)
稅後淨損	(\$ 26,733)	(\$ 55)	(\$ 26,788)	

調節原因說明：

(1)我國現行會計準則對於給予客戶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外之酬金之會計處理並無明文規定，本公司係認列於營業費用。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及第18號「收入」規定，給予

客戶之酬金若與銷售交易有關，應做為銷貨收入之減項。本公司因此將於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將調減營業收入 \$2,156，並調減營業費用 \$2,156。

(三) 本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預計於民國 102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所選擇之豁免項目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對於轉換日前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產生已既得之權益工具選擇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上述之豁免選擇，可能因主管機關相關法令之發布、經濟環境之變動，或本公司對各項豁免選擇之影響評估改變，而與轉換時實際選擇之各項豁免有所不同。

因華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1 年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85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			75
活期存款			4,289
外幣存款	(美金5,979元，匯率29.87)		179
定期存款			126,500
		\$	131,128

因華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1 年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成</u>	<u>本</u>	<u>市</u>	<u>價</u>	<u>備</u>	<u>註</u>
原物料		\$	128	\$	61	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半成品及在製品			336		336	"	
製成品			<u>614</u>		<u>438</u>	"	
			1,078	\$	<u><u>835</u></u>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u>428</u>)				
		\$	<u><u>650</u></u>				

(以下空白)

因華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01 年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本 期 移 轉	期 末 餘 額	提供擔保或 抵押情形
成 本：						
電腦設備	\$ 550	\$ -	\$ -	\$ -	\$ 550	無
試驗設備	14,008	695	-	29	14,732	"
租賃改良	5,029	-	-	-	5,029	"
預付設備款	-	191	-	(29)	162	"
	<u>19,587</u>	<u>\$ 886</u>	<u>\$ -</u>	<u>\$ -</u>	<u>20,473</u>	
累 計 折 舊：						
電腦設備	(280)	(\$ 40)	\$ -	\$ -	(320)	無
試驗設備	(7,498)	(977)	-	-	(8,475)	"
租賃改良	(2,799)	(496)	-	-	(3,295)	"
	<u>(10,577)</u>	<u>(\$ 1,513)</u>	<u>\$ -</u>	<u>\$ -</u>	<u>(12,090)</u>	
帳 面 價 值	<u>\$ 9,010</u>				<u>\$ 8,383</u>	

因華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額	本 期 減 少 額	本 期 移 轉(註)	期 末 餘 額
成本：					
商標權及經銷權授權金	\$ 11,406	\$ 37,340	\$ -	\$ -	\$ 48,746
電腦軟體成本	638	62	(183)	-	517
專門技術及專利權	<u>41,381</u>	<u>-</u>	<u>(41,000)</u>	<u>72</u>	<u>453</u>
	<u>53,425</u>	<u>\$ 37,402</u>	<u>(\$ 41,183)</u>	<u>\$ 72</u>	<u>49,716</u>
累計攤提：					
商標權及經銷權授權金	(2,417)	(\$ 1,193)	\$ -	\$ -	(3,610)
電腦軟體成本	(394)	(85)	183	-	(296)
專門技術及專利權	<u>(11,621)</u>	<u>(705)</u>	<u>12,300</u>	<u>-</u>	<u>(26)</u>
	<u>(14,432)</u>	<u>(\$ 1,983)</u>	<u>\$ 12,483</u>	<u>\$ -</u>	<u>(3,932)</u>
帳面價值	<u>\$ 38,993</u>				<u>\$ 45,784</u>

註：自預付費用轉入

因華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1 年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應付委外研發費用		\$	3,728		
應付薪資及獎金			2,984		
應付推廣費			2,156		
應付權利金			1,122		
其他			<u>3,241</u>		每一零星科目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	<u><u>13,231</u></u>		

(以下空白)

因華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銷貨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普癌汰		\$	10,782		
倍特寧			2,573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u>—</u>		
銷貨收入淨額		\$	<u><u>13,355</u></u>		

(以下空白)

因華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原物料	\$ 128
加：本期進貨	1,205
減：期末原物料	(128)
本期投入原物料	1,205
製造費用	618
製造成本	1,823
加：期初在製品	336
減：期末在製品	(336)
製成品成本	1,823
加：期初製成品	964
減：期末製成品	(614)
轉列研究費用等	(283)
製成品產銷成本	1,890
期初商品存貨	-
加：本期進貨	4,731
減：期末商品存貨	-
商品存貨銷貨成本	4,731
營業成本	<u>\$ 6,621</u>

因華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廣告費		\$	2,219		
薪資支出			770		
雜項支出			364		
其他費用			2,033		每一零星科目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	<u>5,386</u>		

(以下空白)

因華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	3,791		
勞務費			751		
租金費用			423		
保險費用			361		
其他費用			1,499		
		\$	6,825		每一零星科目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以下空白)

因華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研發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	6,295		
臨床試驗費			5,789		
委外研發費用			2,516		
攤提費用			1,957		
折舊費用			1,383		
租金費用			1,176		
其他			4,322		每一零星科目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	<u>23,438</u>		